

「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」—第六批次核定結果明細表-花蓮縣

編號	縣市別	整體計畫名稱	分項案件名稱	對應部會	總工程費														核定	複評意見	
					111年度			112年度			113年度			114年度			中央補助	地方自籌		小計	補助機關意見
					中央補助	地方自籌	年度小計	中央補助	地方自籌	年度小計	中央補助	地方自籌	年度小計	中央補助	地方自籌	年度小計					
53-1	花蓮縣		湧泉及水路系統、生態與水質環境調查及濕地與lakaw文化操作規劃作業	經濟部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×	經濟部： 本案相關規劃工作請納入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內辦理，本案暫緩核列。	
53-2	花蓮縣	大華大排水(芙登溪)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	大華大排水(芙登溪)生態景觀池及綠色堤岸規劃設計	經濟部	0	0	0	3,000	334	3,334	0	0	0	0	0	0	3,000	334	3,334	○	經濟部： 1. 本案原則同意核列補助規劃設計費3,000千元。 2. 請於設計案發包前邀集相關環團、社區代表等共同討論推動方向，並參與設計工作，設計內容應達成共識。請於112年2月前完成設計案發包。 3. 本案位屬國家級濕地範圍，相關申請許可程序請依規定儘速辦理。 4. 本案設計案名為「大華大排水(芙登溪)生態景觀池及綠色堤岸規劃設計」。
54-1	花蓮縣	美崙溪水環境改善第二期整體計畫	美崙溪左岸生態景觀廊道串聯計畫(規劃設計)	經濟部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×	經濟部： 1. 本案主要為辦理規劃分析廊道串聯改善效益、盤點生態及文化資源、聚落分佈、土地利用型態、斷點位置，以及堤防興建與用地取得情形，應屬規劃階段作業內容，且考量左岸(國福大橋-新生橋段)環境自然，應先做整體性評估再行推動，本案請納入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內重新盤點檢討。 2. 本案暫緩核列。
54-2	花蓮縣		美崙溪水源流量調查改善計畫(調查規劃設計)	經濟部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×	經濟部： 1. 本案主要為辦理水源流量調查分析等工作，請納入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內辦理。 2. 本案暫緩核列。
54-3	花蓮縣		美崙溪河川生態棲地復育計畫(調查規劃)	經濟部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×	經濟部： 1. 本案屬調查規劃作業範疇，請納入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內辦理。 2. 本案暫緩核列。
55	花蓮縣	吉安溪河川生態棲地營造整體計畫	吉安溪河川生態棲地營造整體計畫	經濟部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×	1. 本案評比偏低，暫緩核列。 2. 建議納入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內，重新盤點檢討後再依實需於後續批次提報爭取辦理。
花蓮縣小計					0	0	0	3,000	334	3,334	0	0	0	0	0	0	3,000	334	3,334		